

##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或“神州信息”）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结合目前证券市场情况，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进行顺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主要包括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数量、认购对象、募集资金用途等。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原方案	调整后的方案
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 360,592.00 万元(含本数)	不超过 150,188.50 万元（含本数）
发行数量	124,128,051 股	51,700,000 股
认购人及认购数量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52,053,700 股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23,600,000 股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10,327 股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股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10,327股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200,000股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7,017,555股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7,600,000股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0,010,327股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500,000股
	广东西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004,130股	-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10,010,327股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4,500,000股
	丁晓，4,004,130股	丁晓，1,800,000股
	李伟，7,007,228股	-
募集资金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①偿还银行借款80,000万元；②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营运资金不超过140,591.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以及其他募投项目后的净额）；③研发项目投入90,000万元；④并购后对新收购企业流动资金支持，50,000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①偿还银行借款70,000万元；②补充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营运资金20,800万元；③研发项目投入不超过59,388.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偿还银行借款、补充营运资金后的净额）；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